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秉持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积极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推进各项决议的高效实施。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优化，通过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提升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透明度，推动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在稳固智能路侧、智能终端、汽车电子等基本业务行业地位的同时，积极拓展数字能源、低空智联等战略新业务，全面推动“聪明的车、智慧的路、协同的云、清洁的能、低碳的园、韧性的城”实现数字化升级。沿着“ETC 一车路协同—大车路云—车能路云—iACT 网联交通智能体和 CCTE 网联交能复合体”的业务发展路径稳步前行，公司致力于助力“未来汽车、未来交通、未来城市、未来社会”的协同发展，以期构建更安全、更高效、更低碳的可持续交通系统，全面赋能智慧交通的纵深发展。

（一）智能路侧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路侧产品线依托全场景 ETC 天线和新型收费系列产品，持续巩固在智慧交通收费基础设施市场中的行业地位。面对传统市场竞争加剧现状，公司围绕创新引领、提质增效方向持续发力，深化客户协同创新。创新引领方面：一是推动传统产品技术升级与标准迭代，陆续推出并迭代 ETC 2.0 天线、射视一体天线、交通守望者 RSU、路侧计算与安全网关等新产品，配合客户完成多项创新试点。二是加大新技术研发投入，在交通 AI 大/小模型、MEC 边缘算力平台、毫米波雷达等领域持续攻关，结合 DSRC、V2X 等通信技术，构建“多元感知+融合通信+AI 计算”底层能力，支撑高速公路数字化转型与车路云一体化业务。此外，公司在边坡监测领域完成了基于多源感知融合的预警系统方案设计与技术验证，初步形成了覆盖边坡安全监测、数据分析和预警推送的解决方案能力。提质增效方面，推动产品设计从定制化向平台化、从离散模块化向一体化转

变，优化架构，提升通用性与可靠性，ETC 天线及新型收费卡机系列产品引入平台化一体化设计，在提升品质的同时实现设计降本，优化成本结构，增强低价竞争应对能力。

（二）智能终端产品线

报告期内，智能终端产品线收入结构持续优化，整体经营态势良好。收入结构呈现“以 ETC 终端为基石，多品类协同探索”的格局。产品涵盖 ETC 车载终端、物联网终端、车联网终端、智能网联终端四大类，其中 ETC 车载终端（OBU、CPC 卡）为收入主力，物联网终端作为第二增长曲线展现出拓展潜力，智能网联终端及车联网终端尚处于市场导入与培育阶段。报告期内，公司依托产品线制优势，加快产品创新步伐，规划年度立项多款创新性产品（如文创、异形等差异化 OBU），丰富产品矩阵，提升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持续强化质量管控，优化开发与供应链管理流程，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产品质量与服务体验双提升。整体来看，智能终端产品线在巩固传统优势的同时，积极布局新兴领域，通过产品创新与质量提升双轮驱动，为多元化发展和业绩稳定增长积蓄了充足动能。

（三）汽车电子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在复杂市场环境中保持战略定力，核心 ETC 产品继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前装 ETC 合作主机厂数十家，客户粘性增强，前装及精品 ETC 业务通过技术创新实现了结构性优化。同时，公司前瞻布局新增长曲线，完成车载热管理（PTC、水冷机组）、音波减压系统等市场调研及产品规划，音波产品已实现小批量产并投入市场推广，热管理产品技术成熟并启动与储能、商用车客户合作。公司主动优化产品矩阵，淘汰低效方向，集中资源聚焦高潜力品类。面对行业价格竞争与成本压力，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以夯实技术壁垒，并通过平台化战略和供应链优化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2025 年汽车电子业务在存量市场稳中提质，在新兴领域加速卡位，为 2026 年向“硬件+服务+运营”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增长注入了强劲动能。

（四）数字能源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能源产品线为新布局的战略业务，紧密围绕公司“零碳排”使命与可持续发展交通愿景，坚定执行“CCTE 智能网联交能复合体”的战略方向，在技术研发、产品体系、市场拓展及生态合作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技术门槛与产品体系初步建成。业务以 800V 直流母线为核心，搭建了风光储充微

网拓扑结构，覆盖 800V 直流箱变、储能 PCS、变流器及 DC-DC 充电桩等关键产品；在传统 EMS 基础上融入 AI 算法，研发适用于交通分布式场景的 iEMS 产品；并以无叶片风力发电机为独特支撑，构建面向公路交通的零碳解决方案。已形成直流快充桩、超充桩、充电堆、储能柜及站级 EMS 等硬件产品矩阵，以及 800V 重卡充电站、零碳门架、零碳服务区等系统级解决方案。项目交付与团队能力稳步提升，完成了佛山工厂光储充项目、广州公交新能源 V2G 超级充电站等标志性工程，展现出完整的方案设计与交付运维能力。完成了研发、销售、交付及客服团队的全面配置，支撑了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快速落地。总体而言，2025 年数字能源业务完成了从技术布局到产品落地、从单点项目到系统解决方案的关键跨越，为 2026 年规模化拓展交能融合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五）低空智联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低空智联业务作为公司新布局的战略方向，紧扣低空经济规模化发展窗口期，依托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二十余载的深厚积淀与车路协同技术优势，围绕“感知、传输、管控”构建全栈产品体系，在产业布局、产品规划及生态合作等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以“F+EPC+O”商业模式为核心，以城市低空综合治理、低空物流体系为主线，打造“一体两翼、场景驱动、平台赋能”的发展格局，凭借公司在智慧高速、车路云一体化等领域的成熟经验与客户基础，低空业务与现有交通业务形成协同互补，为“交通+低空”融合发展构筑了独特的先发优势。产品规划稳步推进，完成低空运行管控平台与低空基础设施服务平台两大核心产品的规划与立项。低空运行管控平台作为业务中枢，可赋能高速及城市低空场景，低空基础设施服务平台提供“规划、建设、运营、运维、优化”一站式服务，快速形成“感知、传输、管控”全链条能力。总体而言，2025 年，公司低空智联业务完成了从战略规划到产业落地、从产品定义到生态搭建的关键起步，为 2026 年实现产品规模化复制奠定了坚实基础。未来，公司将持续发挥智慧交通领域的综合优势，深化交通与低空业务的融合创新，积极把握低空经济战略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低空智联产品线尚处于战略投入与市场培育阶段，该业务业绩占比较小，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该业务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注意投资风险。

（六）机器人应用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人应用业务处于场景探索与创新孵化阶段，重点围绕产品升级赋能、场景方案探索及产业链生态构建开展工作，在技术验证、试点落地及生态合作等方面取得初步成效。依托公司在智慧交通领域的技术积累，完成了AI发卡机器人、AI车道“手机+”服务终端等样机开发，实现了AI视觉识别与自动发卡功能，充分展示了传统产品向智能化延伸的升级能力，为智慧高速车道新型收费业务提供了创新支撑。场景方案方面围绕高速道路巡检、隧道巡检、机器人交通指挥疏导等方向开展场景化方案验证，注重多机协同与地空一体能力构建。总体而言，2025年机器人应用业务完成了从概念验证到场景试点、从单点技术到生态协同的关键起步，为2026年探索可复制的机器人应用模式奠定了坚实基础。

（七）新零售产品线

报告期内，公司新零售与车服业务以抖音电商为突破口，成功搭建金溢信联、粤通卡ETC专卖店、辽宁高速三大直播间，实现从0到1的直播体系构建。在双十一、829大促中，直播间销量及ROI均位列抖音ETC赛道前列。总体而言，2025年新零售与车服业务完成了从渠道拓荒到体系化运营的关键跨越，为后续产品矩阵拓展与品牌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八）展会与市场生态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展会与市场拓展活动强化行业影响力，先后参加了第二十七届高速公路信息化暨技术产品博览会、第六届全球人工智能终端展、第十七届国际交通技术与设备展览会及2025全国交通与能源融合创新技术发展大会等展会活动，全面展示了iACT网联交通智能体、CCTE网联交能复合体、“ETC+车路云”融合方案、“路口全息感知与数字孪生平台”、“城市AI交通医生诊断平台”以及“风启能融”零碳公路新方案等前沿成果，发布了面向智慧高速、车路协同、交能融合的核心产品与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市场生态，与华中科技大学深化产学研合作、与辽宁高速共建“E出行联合实验室”、赴一带一路环境技术交流中心推动绿色技术出海，有力推动了智慧交通与交能融合技术的行业认知升级、场景落地及生态协同。

（九）研发创新与AI智能建设

研发创新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聚焦iACT网联交通智能体与CCTE交能融合复合体的战略方向，秉持“技术之根、产品之树、方案生态”的发展理念，全

方位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公司聚焦智能感知、数字能源两大核心领域，围绕交通管控、车路云一体化、交能融合等核心应用场景，完成多项关键技术攻关，构建完善的交通垂域技术体系；同时积极推动产品向自主可控转型，完成多款核心产品的研发、升级及生产线搭建，通过技术优化实现成本管控与产品品质双提升。

AI 智能建设方面，公司提出“一人一 AI，公司一 AI”目标，推动 AI 融入全业务流程，完成 AI 服务器部署与本地大模型验证，建成企业 AI 知识库，开发智能问答、智能客服、质量+AI、PLM+AI 等智能体，实现文档分析、质量周报自动推送、项目协同等效率提升，并搭建 AI 智脑系统管理平台，为数字化转型注入新动能。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年度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切实履行职责。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3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全体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董事表决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5 年 1 月 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5、《关于同意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议案》 6、《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1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收购车路通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总经理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2025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3、《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4、《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7、《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8、《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1 关于蔡福春先生薪酬的议案 10.2 关于李锋龙先生薪酬的议案 10.3 关于周怡女士薪酬的议案 11、《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3、《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 年 5 月 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1 《关于聘任李锋龙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2.2 《关于聘任文莉女士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2.3 《关于聘任崔英磊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2.4 《关于聘任祁伟先生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 年 5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3、《关于取消注销成都分公司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5 发行数量 2.6 限售期 2.7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2.8 上市地点 2.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8、《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1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3、《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8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025年9月1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 17、《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18、《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10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年10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16、《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5年12月1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 股东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召开了5次股东会会议，均采用了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以维护股东利益为行为准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审慎地执行公司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议案
2025年1月20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年5月15日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3、《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年5月26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5年9月29日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 1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5年11月7日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2025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本年度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签署投资意向协议、收购车路通100%股权、2025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等事项；公司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本年度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年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2024年度内

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等事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本年度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了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及回购注销等事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本年度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5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致力于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积极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行相关事项的事前审议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2 次，审议了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等事项，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加强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按时完成定期报告的披露，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各相关方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互动易问答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和交流，建立良好互动关系。同时，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为投资者参会提供便利条件，切实保障投资者权益。

（七）公司治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

计及预算考核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持续健全公司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或修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及投资审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总经理工作细则》，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三、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展望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勤勉尽责，高效决策，积极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切实做好以下工作：

（一）公司发展战略方面

公司持续聚焦智慧交通领域，深耕智慧交通场景的通信、感知、计算、定位、安全、能源、机电一体与控制技术，秉持 Z4 “零死亡、零事故、零拥堵、零碳排”的企业使命，依托“交通+IT+能源”三基因，基于“客户需求+技术创新”双驱动以及全栈式服务能力，打造智能路侧、智能终端、汽车电子、数字能源、低空智联、机器人应用及新零售七大业务集群，推动“聪明的车、智慧的路、协

同的云、清洁的能、低碳的园、韧性的城”实现数字化升级，沿着“ETC—车路协同—大车路云—车能路云—iACT 网联交通智能体和 CCTE 网联交能复合体”的业务发展路径稳步前进，助力“未来汽车、未来交通、未来城市、未来社会”的协同发展，以期实现更安全、更高效、更低碳的可持续发展交通系统，助力智慧交通的全面发展。

（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

（三）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进一步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中心作用，结合经营实际完善相关规章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体系与流程建设，建立起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四）持续增强相关人员合规意识

董事会将以《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为基础，持续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合规意识，保证公司决策的合规性、科学性与高效性。

（五）加强与投资者交流沟通

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价值和经营理念，建立更加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